

# “十三五”以来养老服务质量稳步提升

“

这几年,老年人享受到的养老服务种类越来越多、质量越来越高:社区‘嵌入式’小微型养老机构多了起来,助餐、助洁、助急、助浴等多样化养老形式火了起来,‘互联网+’打造的智慧养老平台受到许多老年人欢迎……

截至2019年底,我国60岁以上的老年人口达2.54亿,占总人口的18.1%。完善养老护理体系,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可或缺的一环。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推动养老事业多元化、多样化发展,让所有老年人都能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大力发展老龄事业,让所有老年人都能有一个幸福美满的晚年’。

‘十三五’以来,我国养老服务事业取得全方位进步。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等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普遍开展;养老与医疗、健康、信息技术等产业融合发展,业态不断创新;从居家、社区到机构,从公办到民办,多元化、多层次养老服务供给体系初步形成,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升。

## 顶层设计日益完善 制度体系基本成形

在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的华雅老年人康养中心,今年83岁的谢文骅正在书画室练字。老人说:“能够在家门口享受养老服务,真是一件很幸福的事。”

谢文骅享受的“家门口养老服务”,得益于“十三五”期间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的推行。作为试点之一,衡阳市推行新建住宅必须同步规划建设配套养老服务设施,政府无偿新建、改扩建社区养老用房等措施,积极打造小区养老“毛细血管”。一批小而美、专又精的社区养老机构逐步兴起,让老人实现养老不离家的愿望。

自2016年11月到2020年2月,全国共有200多个像衡阳这样的城市被纳入试点范围。

“十三五”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加强顶层设计,民政部等部门积极跟进,推动养老服务快速发展,初步实现了从重视机构建设向居家社区机构协调发展的转型,从补缺型、碎片化向体系化、制度化、多元化的转型,为构建成熟定型的中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奠定坚实基础。

——制度体系基本成形。从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制度,到民政部修订《养老机构管理办法》规范养老机构服务;从国务院办公厅

印发《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到各部门制定发布养老机构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为养老机构标出安全“红线”、质量“基准线”、服务“等级线”,我国养老服务制度体系基本成形。

——市场潜力充分释放。取消对20张床位以下小微养老机构的消防建筑设计要求,取消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的设置审批,取消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资格审批……一项又一项简审批、降门槛措施的实施,推动全面放开的市场发展环境基本形成。

——资金保障更加有力。“十三五”以来,中央预算内投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超134亿元,中央财政投入50亿元支持开展包括农村居家养老服务在内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2014年至2019年,民政部累计投入本级彩票公益金85.46亿元支持地方养老服务发展。在中央财政资金逐年加大投入基础上,社会资金投入更加踊跃。

“当前,我国养老服务政策已实现整体性突破,对推动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个性化养老需求,聚焦高质量养老服务,起到了关键作用。”南京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林闽钢说。

## 养老服务供给体系加快优化

九旬高龄的周奶奶家住北京市西城区牛街西里,平日里最喜欢到家附近的社区养老驿站,

享受助浴服务。

“家里卫生间小,老人洗澡不方便,这个驿站离家近,空间大,设施先进,洗得舒服。”家门口有这样一个社区养老驿站,周奶奶的女儿也很高兴。

这个占地600多平方米的养老驿站有8张日间照料床位,康复区、餐厅、阅读区、活动室、助浴间等设施一应俱全,附近社区老人的服务需求基本都能满足。从2016年启动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试点至今,北京市已建设起1000多家这样的养老驿站,政府无偿提供场地支持,由专业化养老服务企业负责运营,着力打通大城市养老服务“最后一公里”。

在江苏省南京市,为破除养老机构“一床难求”问题,当地开展“家庭养老床位”建设,通过一键呼叫等设备,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养老护理员上门护理服务。

“像这样的家庭养老床位,南京已设置5000多张,相当于新建50家中型养老机构。”南京市民政局局长蒋蕴翔说,不仅如此,政府还给符合条件的困难老人家庭按照2000元标准进行适老化改造,“算下来,比住养老院便宜多了。”

“照料很周到!”享受着养老中心贴心的服务,年近八旬的江西省兴国县良村镇西岭村失能老人郭爷爷说。为解决农村失能特困老人长期照护问题,兴国县创新实施公建民营、集中供养的方式,通过以奖代补、给予经费补贴引入有专业护理能力和医



科源社区养老服务驿站里老人在就餐

养结合条件的团队,将失能、半失能农村特困老年人集中养护,保障全县失能特困老年人享受优质服务。

“十三五”以来,我国养老服务供给体系加快优化。截至2020年2月,全国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总数达19.6万个,床位761.4万张,其中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16.2万个,占比82.7%。截至2019年底,全国民办养老机构占比达54.7%,床位占比达57.6%,提前完成“十三五”民办养老机构占比不低于50%的发展目标。我国基本建立起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为应对人口老龄化提供了重要支撑。

## 服务日趋精细化、多元化、智能化

人工智能陪伴机器人、智慧护理床、远程监测手表……“十三五”以来,随着养老市场的繁荣发展,智能化适老产品正走进千家万户。

“您好,王阿姨,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一家养老院调度指挥中心,话务员于倩正在与独居老人王阿姨视频连线。为解决老人居家养老但

子女不在身边的难题,当地创建了由政府主导、企业加盟、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虚拟养老院。

在虚拟养老院的蓝色大屏上,实时播放着养老服务的运行状况,实时监控、远程医疗、大数据分析……“通过虚拟养老院的‘信息服务+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平台,我们能及时掌握老人健康等各项数据,为他们及时准确地提供定制服务。”城关区虚拟养老院院长秦田田说,“互联网+”为老人的养老带来了更多的可能性。

“十三五”以来,养老服务更趋精细,更趋多元。

在江苏苏州,当地在居家养老服务中增设家庭夜间照护床位,解决居家养老夜间照护难题;在杭州、成都等地,通过大数据建立老年人需求评估体系,推动实现养老服务供需的有效对接,为老年人提供精准分类服务,养老服务正向着个性化精准服务升级……新时代,更加精细化、多元化、智能化的养老服务,正让老年人走向更幸福的生活。

“十三五”以来,养老服务领域改革“实招”“硬招”不断落地,为老年人托起稳稳的幸福。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的美好愿景,正化为一幅幅现实的幸福图景。(据《人民日报》)

(上接 O3 版)

推进基本养老服务,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这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做到老有所养的重要基础工程。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养老服务快速发展,截至2019年底,全国共有各类养老服务机构20.4万个,总床位775万张。但与人口老龄化形势和人民群众需求相比,我国养老服务还存在不少短板。《建议》提出,要“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

制度”,为搭建养老服务体系的“四梁八柱”明确了任务要求。落实《建议》要求,必须针对老年人最迫切的需求,逐步建立以失能照护为主要内容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健全面向特困人员的救助供养制度,探索建立面向社会的成本可负担、方便可及、质量可靠的普惠型养老服务,推动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要鼓励出入相友、守望相助,加强邻里互助、农村互助幸福院、“时间银行”等互助性养老探索;要拓展服务形态,大力推进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协调配合、融合发展;要丰富服务内容,大力推进医养康养相结合,满足

老年人养老服务和医疗健康服务的综合需求;要强化服务保障,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发挥家庭养老基础作用。这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力量源泉,也是适应我国实际、顺应广大老年人意愿的必然选择。“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在家中养老是绝大多数老年人的基本意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重视家庭、重视亲情。家和万事兴、天伦之乐、尊老爱幼、贤妻良母、

相夫教子、勤俭持家等,都体现了中国人的这种观念”。家庭支持是我国老年人养老保障和生活照料的重要来源,但在家庭结构小型化、社会观念转变等影响下,我国家庭养老受到冲击。《建议》提出,“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为新时代更好发挥家庭养老基础作用提供了行动指南。落实《建议》要求,应当加强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弘扬“百善孝为先”“养亲”“敬亲”和“送亲”(送终)等传统美德,引导人们自觉承担家庭责任、树立良好家风、促进家庭老

少和顺;要贯彻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健全老年监护制度,依法打击欺老虐老行为;要探索推进家庭照护者培训、赡养老年人个人所得税专项扣除、照料假、喘息服务、住房和环境适老化改造等政策措施,鼓励成年子女与老年父母共同生活或者就近居住,减轻家庭照顾老年人的负担和压力;要健全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建立城乡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社区探访制度;要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健全老年优待制度,提倡与老年人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服务行业为老年人提供优先、优惠服务,积极支持老年人融入社会。(据《光明日报》)